

番禺区大石街 2016 年度部门决算 (完善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番禺区大石街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番禺区大石街概况

一、番禺区大石街职能简述

番禺区大石街大石街道党工委是番禺区委的派出机构，根据区委的授权，对本街和社区的政治、经济、文化、管理、服务等各项工作实行政治领导。大石街道办事处是番禺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关，在区人民政府的领导下，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授权，承担对辖区内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履行组织领导、综合协调、社会管理、社区服务和监督检查的职责。

主要职能包括：

（一）党工委的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组织实施上级党组织的决议，讨论决定本街道和社区建设、经济发展、精神文明建设、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方面等重大问题，对辖区范围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的工作负全面责任。

2. 领导大石街企业、事业单位、社区（村）和非公有制经济组织等有关党的工作；组织、协调、指导辖区内其它单位的党组织成员参与社区建设；对离职、失业和流动党员实行属地管理；对区职能部门派驻的社区（村）管理和服务机构党的工作实行双重领导。

3. 领导街道、社区（村）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4. 领导街道办事处，支持其依法独立行使各项行政管理职权。

5. 坚持党管干部的原则，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本街干部的教育、培养、任免、考核和监督工作；负责对居民（村民）委员会工作人员的教育和管理，对区派驻街道机构负责人的奖励、任免提出意见和建议。

6. 负责党风和廉政建设，组织开展党纪、政纪教育，对违法、违纪案件进行查处。

7. 领导工会、共青团、妇联、侨联、残联和武装部等组织，支持其按各自章程（规定）行使职权和开展工作；贯彻和宣传党的统战政策，做好党的统战工作。

8.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办事处的主要职责

1. 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街辖区范围内的地区性、群众性、公益性、社会性工作。

2. 负责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积极组织以提高市民素质为目的的活动，树立文明新风。

3. 按照职责范围，负责街辖区范围内的城市建设和管理、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环境保护、市政、规划、房地产等监督、管理、服务工作。

4. 负责街辖区范围内的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依照有关规定做好出租屋和流动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民事调解，法律服务工作，维护居民（村民）的合法权益。

5. 负责社区建设和管理，积极开展社区服务工作，大力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发动和组织社区成员开展各类社区公益活动；负责拥军优属、优抚安置、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

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等工作。

6. 发展街道经济，管理街道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指导、协调各村发展集体经济，为街道经济组织提供人才、科技、信息和其他各种服务，以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推动街道经济发展和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7. 负责计划生育、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监督、初级卫生保健、民兵、兵役、侨务等工作；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8. 指导和帮助居民（村民）委员会搞好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发挥居民（村民）委员会的群众自治组织作用。

9.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防汛、防风、防火、防震、抢险和防灾工作。

10. 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村民）的意见和要求，办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11.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番禺区大石街设行政单位 3 个；事业单位 6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 个、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营服务类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番禺区大石街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番禺区司法局大石司法所	行政单位
3	广州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番禺分局大石街中队	行政单位
4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社会事务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城市建设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劳动和社会保障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农业技术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中心幼儿园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决算人员构成

番禺区大石街总编制数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43 人，事业编制 25 人（其中行政执法编制 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66 人，比上年减少 2 人，大石街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16 年 9 月整体划转至大石街道社区服务中心，在职人员减少 2 人。其中：行政编制 44 人、事业编制 22 人（含行政执法编制 10 人）、聘用人员 825 人；离退休人员 3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1 人。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079.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3,114.66
其中: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01.80	二、外交支出	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9	741.03
三、事业收入	4	154.4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1,683.5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41	381.9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六、其他收入	7	1,617.1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432.9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1,901.48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1,660.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1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6,921.6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899.8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121.5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570.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1,155.5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本年收入合计	24	19,851.09	本年支出合计	60	19,594.8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16.66	结余分配	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688.86	交纳所得税	62	
基本支出结转	27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63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2,688.86	转入事业基金	64	
经营结余	29		其他	65	

	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6	2,961.80
	31		基本支出结转	67	
	32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8	2,961.80
	33		经营结余	69	
	34			70	
	35			71	
合计	36	22,556.61	合计	72	22,556.61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9,851.09	18,079.50		154.40			1,617.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14.66	3,114.66					
20101			人大事务	112.43	112.43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43	102.43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02			政协事务	10.00	10.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16.05	1,316.05					
2010301			行政运行	912.57	912.5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48	388.48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15.00	15.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0.00	5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00	17.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00	15.00					
20113			商贸事务	45.00	45.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5.00	45.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05.12	105.12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05.12	105.1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39.43	139.4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6	9.3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0.06	130.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05	专项业务	2.00	2.00					
20132	组织事务	74.41	74.4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1	12.2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2.20	62.20					
20133	宣传事务	25.67	25.67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5.67	25.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7.18	97.1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7.18	97.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37	1,120.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37	1,120.37					
203	国防支出	741.03	741.03					
20306	国防动员	741.03	741.03					
2030607	民兵	741.03	741.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3.53	1,683.53					
20401	武装警察	272.49	272.49					
2040103	消防	272.49	272.49					
20402	公安	1,114.24	1,114.24					
2040204	治安管理	91.49	91.49					
2040211	禁毒管理	0.20	0.2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22.55	1,022.55					

20406	司法	168.02	168.02					
2040601	行政运行	76.69	76.6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6.83	76.83					
2040605	普法宣传	12.50	12.50					
2040607	法律援助	2.00	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79	128.79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79	128.79					
205	教育支出	394.55	218.84		152.40			23.30
20502	普通教育	380.64	204.93		152.40			23.30
2050201	学前教育	380.64	204.93		152.40			23.3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91	13.9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91	13.9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7.15	418.08					9.06
20701	文化	262.20	253.14					9.06
2070103	机关服务	56.30	56.3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00	17.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88.90	179.84					9.06
20703	体育	159.25	159.25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59.25	159.2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70	5.7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70	5.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5.73	1,837.90					37.8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71.96	1,034.13					37.83
2080103	机关服务	74.46	74.4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97.50	959.67					37.8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1.71	211.71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88.97	88.9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2.74	12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2	318.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83	299.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8	18.78					
20807	就业补助	10.00	1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	10.00					
20808	抚恤	171.38	171.38					
2080801	死亡抚恤	22.43	22.4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8.95	148.95					
20809	退役安置	9.56	9.5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56	9.56					
20810	社会福利	40.00	4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	25.00					
2081004	殡葬	15.00	1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2.50	22.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50	22.5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2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2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56.41	1,647.46					8.95
21002	公立医院	10.00	1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1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7.70	167.7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7.70	167.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46.36	937.41					8.95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8.27	28.2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55	19.5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98.53	889.59					8.95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8.00	38.00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38.00	38.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4.35	494.35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4.35	494.3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	10.00					
2110302	水体	1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89.19	6,884.60		2.00			102.5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13.75	2,511.75		2.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39	292.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53	38.53					
2120103	机关服务	145.87	145.87					
2120104	城管执法	524.71	524.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2.25	1,510.25		2.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0.10	620.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0.10	620.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5.95	345.9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5.95	345.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7.49	1,037.4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7.49	1,037.49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6	0.06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6	0.0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4.25	2,364.2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4.25	2,364.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7.59	5.00					102.5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7.59	5.00					102.59
213	农林水支出	879.56	831.88					47.68
21301	农业	619.43	571.75					47.6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2	58.82					
2130104	事业运行	103.49	103.49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91.00	91.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80	12.8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53.32	305.64					47.68
21302	林业	60.58	60.58					
2130205	森林培育	55.24	55.2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5.33	5.33					
21303	水利	28.99	28.9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99	28.99					
21305	扶贫	92.64	92.64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2.64	92.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7.92	77.9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75	31.75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6.17	46.17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1.51	121.51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21.51	121.51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21.51	12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03	570.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03	570.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5	200.65					
2210203	购房补贴	369.38	369.38					
229	其他支出	1,387.77	0.00					1,387.77
22999	其他支出	1,387.77	0.00					1,387.77
2299901	其他支出	1,387.77	0.00					1,387.77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9,594.82	2,620.68	16,974.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14.66	912.57	2,202.09			
20101			人大事务	112.43	0.00	112.43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43	0.00	102.43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02			政协事务	10.00	0.00	10.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16.05	912.57	403.48			
2010301			行政运行	912.57	912.57	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48	0.00	388.48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15.00	0.00	15.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0.00	0.00	50.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0.00	0.00	5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00	0.00	17.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0.00	2.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00	0.00	15.00			
20113			商贸事务	45.00	0.00	45.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5.00	0.00	45.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05.12	0.00	105.12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05.12	0.00	105.1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39.43		139.4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6		9.3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0.06		130.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05	专项业务	2.00		2.00			
20132	组织事务	74.41		74.4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1		12.2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2.20		62.20			
20133	宣传事务	25.67		25.67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5.67		25.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7.18		97.1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7.18		97.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37		1,120.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37		1,120.37			
203	国防支出	741.03		741.03			
20306	国防动员	741.03		741.03			
2030607	民兵	741.03		741.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3.53	76.69	1,606.84			
20401	武装警察	272.49		272.49			
2040103	消防	272.49		272.49			
20402	公安	1,114.24		1,114.24			
2040204	治安管理	91.49		91.49			
2040211	禁毒管理	0.20		0.2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22.55		1,022.55			
20406	司法	168.02	76.69	91.33			
2040601	行政运行	76.69	76.69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6.83		76.83			
2040605	普法宣传	12.50		12.50			
2040607	法律援助	2.00		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79		128.79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79		128.79			
205	教育支出	381.93		381.93			
20502	普通教育	368.02		368.02			
2050201	学前教育	368.02		368.0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91		13.9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91		13.9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2.99	56.30	376.69			
20701	文化	268.05	56.30	211.75			
2070103	机关服务	56.30	56.30	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00		17.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94.75		194.75			
20703	体育	159.25		159.25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59.25		159.2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70		5.7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70		5.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01.48	415.51	1,485.9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92.06	74.46	1,017.60			
2080103	机关服务	74.46	74.46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17.60		1,017.6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1.71		211.71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88.97		88.9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2.74		12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2	318.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83	299.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8	18.78				
20807	就业补助	10.00		1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		10.00			
20808	抚恤	171.38	22.43	148.95			
2080801	死亡抚恤	22.43	22.4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8.95		148.95			
20809	退役安置	9.56		9.5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56		9.56			
20810	社会福利	40.00		4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		25.00			
2081004	殡葬	15.00		1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2.50		22.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50		22.5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2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2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66		5.6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66		5.6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60.68	47.83	1,612.85			
21002	公立医院	10.00		1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1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7.70		167.7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7.70		167.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50.63	47.83	902.8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8.27	28.2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55	19.5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902.80		902.80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8.00		38.00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38.00		38.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4.35		494.35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4.35		494.3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		10.00			
2110302	水体	1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21.60	438.27	6,483.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30.46	438.27	2,092.20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39	292.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71		51.71			
2120103	机关服务	145.87	145.87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524.71		524.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5.78		1,515.7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0.10		620.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0.10		620.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5.95		345.9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5.95		345.9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7.49		1,037.4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7.49		1,037.49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6		0.06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6		0.0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4.25		2,364.2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64.25		2,364.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28		23.2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3.28		23.28			
213	农林水支出	899.82	103.49	796.33			
21301	农业	639.69	103.49	536.2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2		58.82			
2130104	事业运行	103.49	103.49	0.00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0.33		0.33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91.00		91.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80		12.8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73.25		373.25			
21302	林业	60.58		60.58			
2130205	森林培育	55.24		55.2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5.33		5.33			
21303	水利	28.99		28.9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99		28.99			
21305	扶贫	92.64		92.64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2.64		92.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7.92		77.9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75		31.75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6.17		46.17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1. 51		121. 51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21. 51		121. 51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21. 51		121. 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 03	570. 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 03	570. 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 65	200. 65				
2210203	购房补贴	369. 38	369. 38				
229	其他支出	1, 155. 57		1, 155. 57			
22999	其他支出	1, 155. 57		1, 155. 57			
2299901	其他支出	1, 155. 57		1, 155. 57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77.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114.66	3,114.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401.80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741.03	741.0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83.53	1,683.53	
	5		五、教育支出	35	218.84	218.8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420.48	420.4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43.56	1,843.5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647.46	1,647.4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0	1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897.78	3,495.98	3,401.8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36.56	836.5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21.51	121.5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70.03	570.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18,079.50	本年支出合计	54	18,105.44	14,703.64	3,401.8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32.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5	6.85	6.8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32.78	基本支出结转	56	0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7	6.85	6.85	
	28			58			
	29			59			
总 计	30	18,112.29	总 计	60	18,112.29	14,710.48	3,401.80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14, 703. 64	2, 620. 68	12, 082. 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114. 66	912. 57	2, 202. 09
20101			人大事务	112. 43		112. 43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2. 43		102. 43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10. 00		10. 00
20102			政协事务	10. 00		10. 00
2010299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	10. 00		1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316. 05	912. 57	403. 48
2010301			行政运行	912. 57	912. 57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8. 48		388. 48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15. 00		15. 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50. 00		50. 00
2010599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0. 00		50. 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 00		17. 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00		2. 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5. 00		15. 00
20113			商贸事务	45. 00		45. 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45. 00		45. 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105. 12		105. 12
2012899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	105. 12		105. 12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39. 43		139. 43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36		9.36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0.06		130.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0		2.00
2013105	专项业务	2.00		2.00
20132	组织事务	74.41		74.4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1		12.21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2.20		62.20
20133	宣传事务	25.67		25.67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25.67		25.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7.18		97.1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7.18		97.1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37		1,120.3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20.37		1,120.37
203	国防支出	741.03		741.03
20306	国防动员	741.03		741.03
2030607	民兵	741.03		741.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83.53	76.69	1,606.84
20401	武装警察	272.49		272.49
2040103	消防	272.49		272.49
20402	公安	1,114.24		1,114.24
2040204	治安管理	91.49		91.49
2040211	禁毒管理	0.20		0.2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22.55		1,022.55
20406	司法	168.02	76.69	91.33
2040601	行政运行	76.69	76.69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6.83		76.83

2040605	普法宣传	12.50		12.50
2040607	法律援助	2.00		2.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79		128.79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28.79		128.79
205	教育支出	218.84		218.84
20502	普通教育	204.93		204.93
2050201	学前教育	204.93		204.93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91		13.91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3.91		13.91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20.48	56.30	364.18
20701	文化	255.54	56.30	199.24
2070103	机关服务	56.30	56.3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7.00		17.00
2070199	其他文化支出	182.24		182.24
20703	体育	159.25		159.25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159.25		159.25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70		5.7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5.70		5.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3.56	415.51	1,428.0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34.13	74.46	959.67
2080103	机关服务	74.46	74.4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959.67		959.6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11.71	0.00	211.71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88.97		88.9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22.74		122.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62	318.6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9.83	299.8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8	18.78	
20807	就业补助	10.00		1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0.00		10.00
20808	抚恤	171.38	22.43	148.95
2080801	死亡抚恤	22.43	22.43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48.95		148.95
20809	退役安置	9.56		9.5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9.56		9.56
20810	社会福利	40.00		4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00		25.00
2081004	殡葬	15.00		1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22.50		22.5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2.50		22.5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2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2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66		5.66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66		5.6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7.46	47.83	1,599.63
21002	公立医院	10.00		1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0.00		1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67.70		167.7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67.70		167.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937.41	47.83	889.59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28.27	28.27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9.55	19.55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89.59		889.59
21010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38.00		38.00
2101099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	38.00		38.00
210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4.35		494.35
21099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94.35		494.3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0		10.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		10.00
2110302	水体	1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95.98	438.27	3,057.7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24.93	438.27	2,086.67
2120101	行政运行	292.39	292.3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71	0.00	51.71
2120103	机关服务	145.87	145.87	
2120104	城管执法	524.71		524.7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10.25		1,510.2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20.10		620.1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20.10		620.1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5.95		345.9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45.95		345.9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36.56	103.49	733.08
21301	农业	576.44	103.49	472.95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82		58.82
2130104	事业运行	103.49	103.49	

2130120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	0.33		0.33
2130124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	91.00		91.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12.80		12.80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309.99		309.99
21302	林业	60.58		60.58
2130205	森林培育	55.24		55.24
2130234	林业防灾减灾	5.33		5.33
21303	水利	28.99		28.9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8.99		28.99
21305	扶贫	92.64		92.64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92.64		92.6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7.92		77.9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31.75		31.75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46.17		46.17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21.51		121.51
21506	安全生产监管	121.51		121.51
2150699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	121.51		121.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03	570.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03	570.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65	200.65	
2210203	购房补贴	369.38	369.38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6.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3.5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39.67	30201	办公费	12.8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1.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41	30204	手续费	0.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7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98.37	30206	电费	17.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7	邮电费	7.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0.63	30211	差旅费	0.0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18.62	30213	维修(护)费	7.3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43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0.5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19.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176.05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200.6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69.38	30229	福利费	1.17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3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05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5			
人员经费合计		2297.09	公用经费合计					323.59

表七 “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34.5		34.5		34.5		32.93	32.93		32.93		32.93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 401. 80	3, 401. 80		3, 401. 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 401. 80	3, 401. 80		3, 401. 8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 037. 49	1, 037. 49		1, 037. 49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 037. 49	1, 037. 49		1, 037. 49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6	0. 06		0. 06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6	0. 06		0. 0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 364. 25	2, 364. 25		2, 364. 2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 364. 25	2, 364. 25		2, 364. 25	

表九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 管理已缴财政 专户小计
收入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目	1	2	3
			合 计	469.18	293.76	175.43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专项收入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78.76	3.33	175.43
103	04	11	01 社会抚养费	3.33	3.33	
103	04	99	71 教育收费	175.43		175.43
			四、罚没收入	34.32	34.32	
103	05	01	99 其他一般罚没收入	34.32	34.32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56.11	256.11	
103	07	05	99 其他利息收入	9.65	9.65	
103	07	06	02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5	15	
103	07	06	99 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31.47	231.47	
			七、其他收入			

表十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大石街道办事处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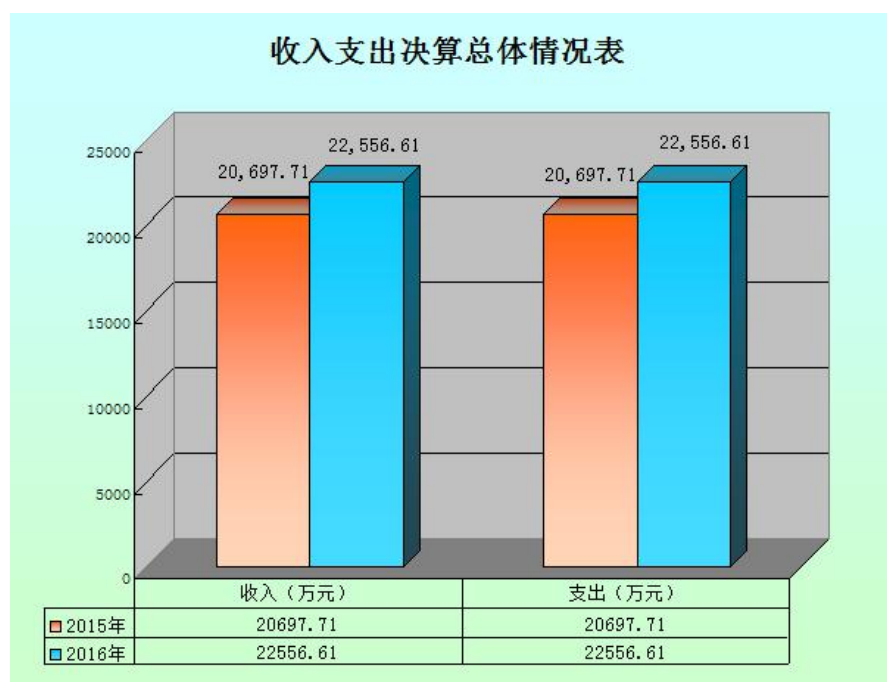
项目	采购金额
合计	3,905.94
货物	139.76
工程	
服务	3,766.17

注: 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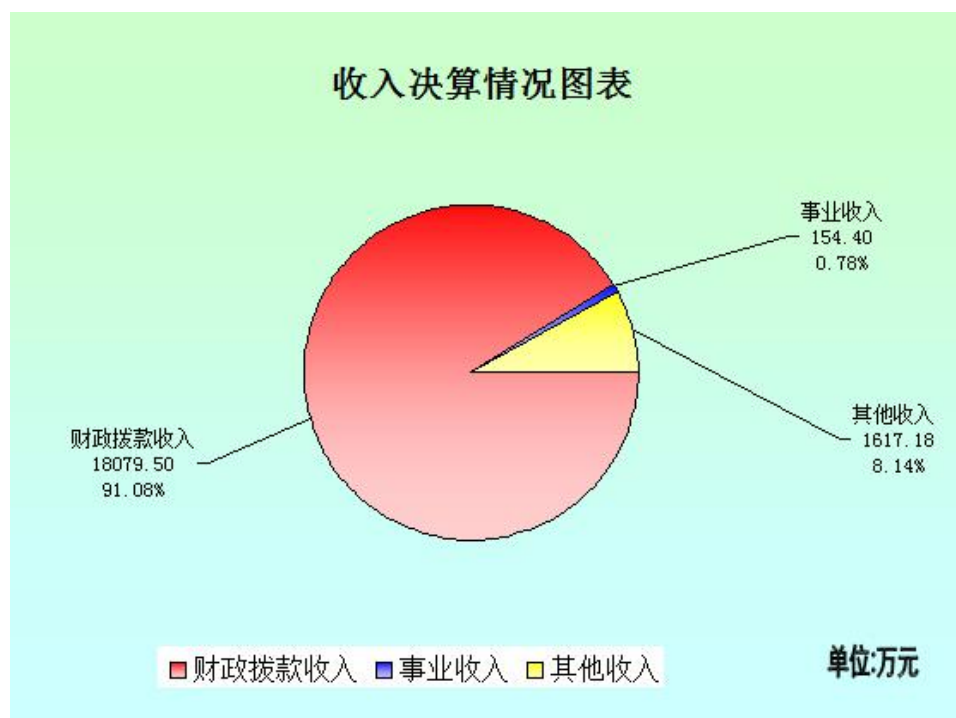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总计22,556.61万元，支出总计22,556.61万元。与2015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858.90万元，增长8.98%。主要原因：一是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增加；二是街编外人员经费及二级辅警人员经费等增加；三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增加；四是爱卫专项经费及登革热防控经费增加；五是解决城中村用电问题补贴增加；六是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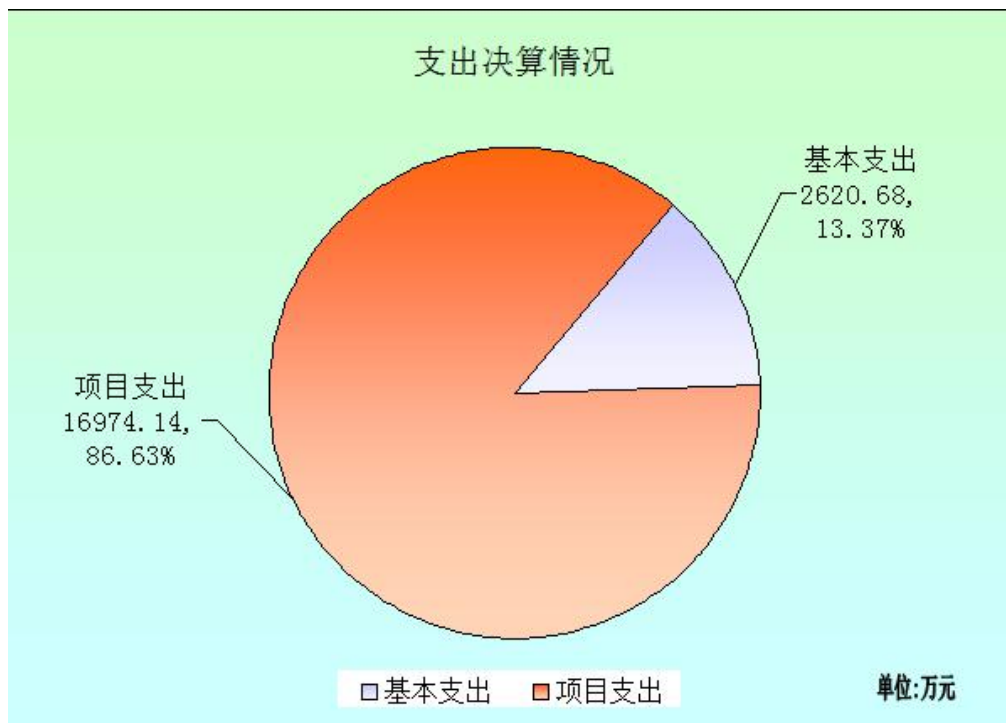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收入合计19,851.0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079.5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91.08%；事业收

入154.40万元，占0.78%；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617.18万元，占8.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支出合计19,594.82万元。基本支出2,620.6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3.37%。项目支出16,974.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63%；经营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上缴上级财政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18,112.29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43.32万元，增长5.49%。一是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增加；二是街编外人员经费及二级辅警人员经费等增加；三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增加；四是爱卫专项经费及登革热防控经费增加；五是解决城中村用电问题补贴增加；六是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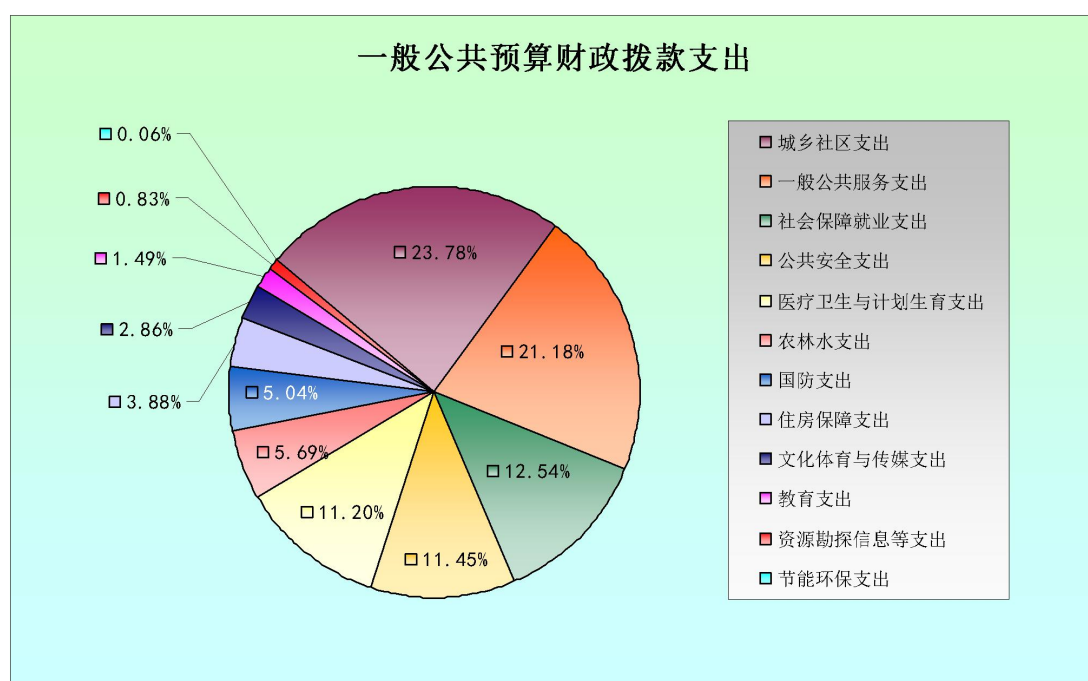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区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4,703.6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04%。与201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61.57万元，增长11.04%。一是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增加；二是街编外人员经费及二级辅警人员经费等增加；三是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专项经费增加；四是爱卫专项经费及登革热防控经费增加。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114.66万元，占21.18%；国防支出741.03万元，占5.04%；公共安全支出

1,683.53万元，占11.45%；教育支出218.84万元，占1.4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420.48万元，占2.8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843.56万元，占12.5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47.46万元，占11.20%；节能环保支出10万元，占0.06%；城乡社区支出3,495.98万元，占23.78%；农林水支出836.56万元，占5.69%；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21.51万元，占0.83%；住房保障支出570.03万元，占3.88%。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4,914.62 万元，支出决算 14,70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退役士兵安置优先使用区民政局下拨专款；二是将返还各镇街教育费附加调整专款到北片教育指导中心用于各学校改造项目；三是优先使用区下拨专项经费（辅警经费、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经费、退役安置费、残联经费、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

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等)。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人大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02.43万元, 主要用于人大代表换届选举工作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人大事务(款)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人大)(项) 1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主要用于人大事务支出, 包括人大活动、调研、述职经费, 履职活动经费, 宣传经费, 人大办公室办公经费及建设经费, 人大联络站工作经费。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协事务(款) 其他政协事务支出(项) 1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政协事务支出, 包括政协委员履职活动经费, 宣传经费, 政协活动、调研、述职经费, 政协办公室办公经费及建设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912.57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85%, 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的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388.4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1.1 %, 主要用于办公楼日常保养维护经费、突发事件应急专项经费、党政组织工作经费及机关各办运行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各线办公设备购置、资料印刷费、各类会议、培训费、公务接待及补充办公经费等支出减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专项业务活动(项) 15 万元, 主要用于出租屋安全星级管理工作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统计信息事务(款) 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 5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主要用于统计普查经费。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纪检监察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 万元, 主要用于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中心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纪检监察事务(款)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1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商贸事务(款)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 45 万元, 主要用于广州国际美食节筹办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 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 105.1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350.40%, 主要用于统战工作、侨务外事专项工作经费及商会活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商会活动工作经费增加。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群众团体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9.36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421.62%, 主要用于基层妇联工作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群众团体事务(款)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 130.06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13.10%, 主要用于街团工委活动经费、街工会经费、妇联工作经费及托幼办运行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街工会活动经费增加。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专项业务(项) 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区长常委下拨政法委专项工作经费。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12.2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814%, 主要用于“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工作津贴、“四个培养”工程后备干部培训费、“羊城村官上大学”资助费、党建工作指导员工资。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组织事务(款)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62.2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80.97%, 主要用于组织人事工作经费、党建工作经费及两新组织党建工作经费。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1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宣传事务(款)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25.67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深化文明城市建设工作专项迎检经费。

1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 97.18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79.96%, 主要用于党代表联络服务工作经费、各线党支部活动经费及农村老党员生活补贴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线党支部活动经费、党员知识竞赛活动

经费、党员百分奖、党员学习培训费等经费增加。

1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1,120.3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8.57%, 主要用于街机关编外人员经费、劳动保障中心编外人员经费及出租屋整治及信息采集经费等。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村居出租屋智能门禁系统建设工程未完工, 出租屋整治及信息采集经费未能支出。

20. 国防支出(类) 国防动员(款) 民兵(项) 741.0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8%, 主要用于民兵管理经费 119.91 万元, 预备役民兵执勤补助及人员经费 621.12 万元。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备役民兵执勤人员经费部分在治安人员经费中支出。

21. 公共安全支出(类) 武装警察(款) 消防(项) 272.4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3%, 主要用于消防人员 197.10 万元及消防队经费 75.39 万元。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消防中队购置消防器材、办公经费减少。

22.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治安管理(项) 91.4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主要用于广州下达辅警经费市负担部分经费。

23.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禁毒管理(项) 0.2 万元, 主要用于全区禁毒工作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24.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其他公安支出(项) 1,022.5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6%, 主要用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派出所辅警、治安员公用经费 470.69 万元及派出

所治安员、预备役人员、综治人员经费551.86万元。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5. 公共安全支出(类) 司法(款) 行政运行(项) 76.6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14.62%, 主要用于司法所公用经费。

26. 公共安全支出(类) 司法(款) 基层司法业务(项) 76.83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65.23%, 主要用于司法所调解工作、安置帮教、社区矫正等司法业务专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业务培训费, 印制宣传资料, 开展刑释解教人员排查、社区矫正人员心理辅导经费增加; 调解工作业务培训费, 调解宣传月和专项宣传活动经费, 印制调解宣传资料等经费增加。

27. 公共安全支出(类) 司法(款) 普法宣传(项) 12.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普法和法制宣传活动经费。

28. 公共安全支出(类) 司法(款) 法律援助(项) 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法律援助业务专项及法律进村居工作经费。

29.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 128.7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711.55%, 主要用于辅警补助经费及预备役、治安租赁岗位合同工公用经费。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30. 教育支出(类) 普通教育(款) 学前教育(项) 204.93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62.54%, 主要用于大石中心幼儿园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及办公楼设备维护保养、办公设备购置、

教学行政专项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大石中心幼儿园人员经费优先使用教育收费返还支出,预算学前教育经费支出减少。

31. 教育支出(类)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 13.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9%,主要用于返还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将返还各镇街教育费附加调整专款到北片教育指导中心用于各学校改造项目。

3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款) 机关服务(项) 56.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88%,主要用于文体中心在职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款) 文化创作与保护(项) 17万元,主要用于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中心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34.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款) 其他文化支出(项) 182.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15%,主要用于社区(村)文化室管理费用、文化活动支出及文体中心各文化专项经费、日常公用补充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文体中心各文化专项经费及日常公用补充经费根据当年实际支出调减经费。

3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体育(款) 其他体育支出(项) 159.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77%,主要用于体育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开展体育活动及各项体育比赛而调增经费。

36.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5.70万元,主要用于社区村文化室管理工作配套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3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机关服务(项)7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9%,主要用于劳动保障中心在职人员及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的支出。

3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959.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16%,主要用于劳动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及劳动中心日常公用补充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劳动监督和执法检查工作经历费、各村居工作站办公用品设备及信息系统升级改造支出增加。

3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民政管理事务(款)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88.97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民政管理事务(款)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2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45.48%,主要用于民政管理事务及补助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广州追加补助社区居委会专职工作人员经费。

4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99.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14%，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8.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28%，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4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就业补助(款)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劳动再就业经费。

4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22.43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抚恤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4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其他优抚支出（项）148.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7%，主要用于发放优抚对象定恤补助及优待金。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退役安置(款) 退役士兵安置（项）9.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8%，主要用于退役安置及军转干人员生活补贴。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优级先使用区民政下拨退役安置费。

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款) 老年福利（项）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33%，主要用于敬老院补助经费15万元及敬老院五保户补助10万元。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优级先使用区民政下拨高龄老人（70岁以上）保健金经费。

4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福利(款) 殡葬(项) 1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54.55%, 主要用于下拨大石茶庄园殡葬业务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火化补贴未能支出。

4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残疾人事业(款)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22.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37.5%, 主要用于残联支出、精神病人补助及缴交残疾就业保障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优先使用区残联下拨残联开展残疾人活动经费, 街残联经费预算支出减少。

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最低生活保障(款)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2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其他生活救助(款)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 5.66万元, 主要用于农村社会救济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5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公立医院(款) 综合医院(项) 1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护士节补助经费。

5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 167.7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11.8%, 主要用于下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租金补助经费、农村已离岗生产管理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已离岗生产管理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属于上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5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机构(项)28.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07%,主要用于计生服务中心编内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发放至8月,编制于9月调整至大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计划生育事务(款) 计划生育服务(项)1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69%,主要用于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计生达标奖励)。

5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计划生育事务(款)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889.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87%,主要用于计生管理及计生专项225.79万元,计生人员及计生协管员经费663.80万元。

5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0%,主要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及食品安全检测专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发放村居食品安全协管员工作补助、制作《食品经营承诺书》、食安办实验室购置设备等增加。

5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49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8.97%,主要用于除四害专项、爱卫经费、登革热防控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爱卫经费及登革热防控经费增加而年中追加经费。

59.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 水体(项)10万元,主要用于大石河涌整治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60.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

行（项）29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59%，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在职人员及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的支出。

6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1.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02%，主要用于市场规范整治经费、突发事件经费、政务中心专项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务中心专项经费在社会事务中心的政务专项经费中支出。

6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145.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3.26%，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计生、社会事务、城建中心）在职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6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524.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29%，主要用于城管执法业务费、查处拆除违法建设办案费及执法行动经费、查处六乱办案费、执法装备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查处拆除违法建设办案费及执法行动经费增加，城管执法专项业务根据当年实际支出调增经费。

6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510.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13%，主要用于城管执法人员经费613.18万元，社会事务中心人员及专项经费39.55万元，社区综合服务中心经费60万元，城建专项经费243.39万元，社区居委会及社区建设经费等471.13万元，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经费83万元。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65.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620.0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233.96%, 主要用于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259.52万元, 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市本级补助资金126.22万元, 名镇名村创建点建设补助资金80万元, 涌口涌综合整治工程144.35万元, 区长常委专项资金10万元。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 一是涌口涌综合整治工程属新增项目, 年初无预算而年中追加经费; 二是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市本级补助资金及名镇名村创建点建设补助资金属于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66.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345.9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67.%, 主要用于城乡整治经费264.25万元, 区长常委专项资金地铁口区域环境秩序整治经费10万元, 创文经费42.51万元, 河涌整治经费22.64万元, 南大路至石北路沿线环境景观综合整治专项6.55万元,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 一是河涌整治经费属本年新增项目, 年初无预算而年中追加经费; 二是区长常委专项资金地铁口区域环境秩序整治经费属于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67. 城乡社区支出(类) 其他城乡社区(款)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5万元, 主要用于河涌整治工作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68.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58.82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8.03%, 主要用于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69.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款) 事业运行 (项) 103.4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7.70%, 主要用于农业中心在职人员及公用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政策性因素的调整相应增加的支出。

70.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款) 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 0.33万元, 主要用于水稻生产补贴经费。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年结余的款项支出。

71.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款) 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 91万元, 主要用于村两委干部综合补贴资金。预算执行过程中, 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72.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款)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 12.8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主要用于农业专项经费及农业中心人员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持平。

73. 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款) 其他农业支出(项) 309.9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6.38%, 主要用于农业专项经费及农业中心人员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74.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款) 森林培育(项) 55.24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69.05%, 主要用于森林培育(林业)。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绿化补种和修剪工程减少, 大象岗森林公园植树工程在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中支出。

75. 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款) 林业防灾减灾(项) 5.33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26.65%, 主要用于森林防火经费、林政协管员经费、防火路工程款。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林政协管员经费由区森林防火指挥办公室下拨。

76. 农林水支出(类) 水利(款) 其他水利支出(项) 28.99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96.63%, 主要用于水利台风自然灾害经费。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77. 农林水支出(类) 扶贫(款) 其他扶贫支出(项) 92.64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57.90%, 主要用于五华及增城扶贫支出。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扶贫工作开展, 扶贫经费减少。

78.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 31.75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226.79%, 主要用于农村老党员补贴经费、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及农村书记主任一身兼岗位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按一定比例下拨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经费及农村书记主任一身兼岗位补贴。

79. 农林水支出(类) 农村综合改革(款)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 46.17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71%, 主要用于农村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区按一定比例下拨农村监督委员会成员工作补贴。

8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 安全生产监管(款)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 121.51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73.59%, 主要用于消防安全生产管理专项经费、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安全巡查队经费及村级安全办奖励经费。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是优先使用区下拨园区安全生产专职监督检查员队伍建设经费。

81.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200.65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72.33%, 主要用于在职

人员住房公积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是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减计提比例相应调减经费。

82.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 369.38万元, 完成年度预算的92.11%, 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购房补贴。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是: 根据相关政策要求调减计提比例相应调减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2,620.68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2,297.09万元, 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366.46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30.63万元; 公用经费323.59万元, 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323.59万元, 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三公”经费及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4.5万元, 支出决算32.93万元, 完成预算的95.45%, 主要原因: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1.57万元

支出决算数比2015年减少23.66万元, 下降41.81%。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是

指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完成预算的 0%。2016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1.89 万元，下降 1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有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出国（境）费用。

2016 年全年使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部门机关及所属 0 个行政事业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开支内容包括：

开展交流活动支出 0 万元。

履行本部门职能开展境外业务工作支出 0 万元。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32.9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车辆年审、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100%，完成预算的 95.45%。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有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0.36 万元，下降 1.0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有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更新购置 0 辆公务用车，

其中：轿车 0 辆,平均每辆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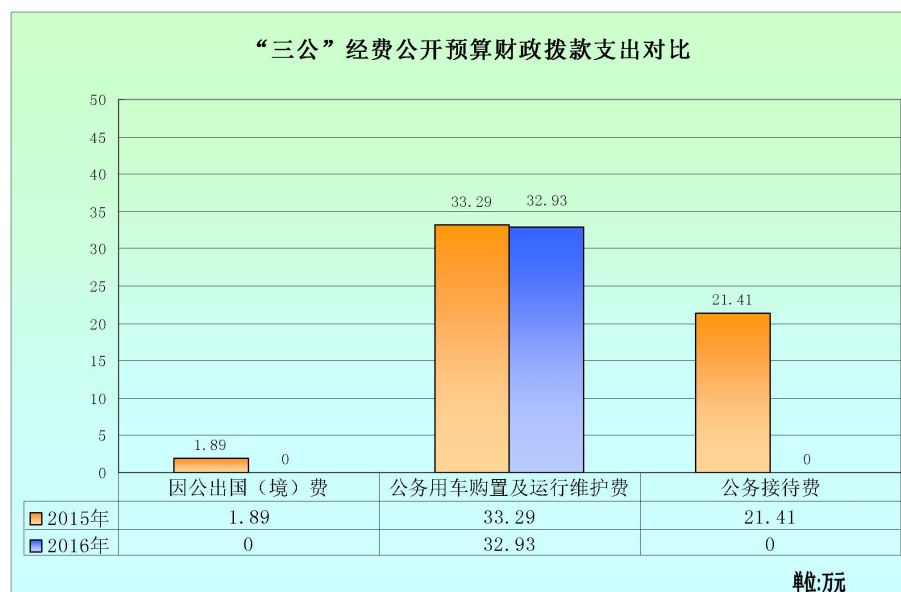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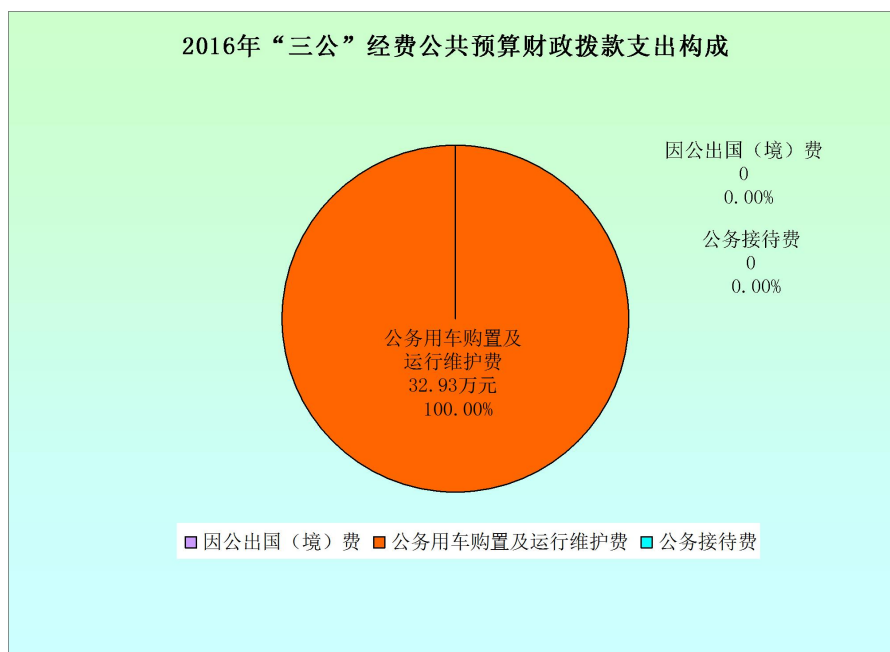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3 万元。本部门机关及所属 10 个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其中特种用车 7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巡检查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餐饮、住宿、交通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0%，完成预算的 0%。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支出比 2015 年度减少 21.41 万元，下降 1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有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努力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批次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共 0 个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餐饮费、住宿费、会场租赁费、车辆租用费等。2016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批次 0 个，共 0 人次。



（二）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大石街 2016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下降（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有关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努力减少会议费支出；二是严格按

上级规定禁止发放会议费。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会历时0天，参会人数0人，共支出0万元，占会议费0%，其中场地租用费0万元，房租费0万元，文件资料印刷费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2016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01.80万元。支出3,401.8万元，与2015年度相比减少492.32万元，下降12.64%。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3,401.8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1,037.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52%，主要用于番禺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资金57.09万元、基本农田保护补贴资金1.40万元、区城中村及专业市场安全隐患整治经费19.32万元、市政环卫保洁经费（区财政补助）959.68万元。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市政环卫保洁经费（区财政补助）部分安排在上年结转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中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0.0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农田保护经济补偿省级补助资金。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一次性追加安排的款项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364.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1%，主要用于治安类视频监控建设项目经费2.49万元、大石街石北一号路升级改造11.12万元、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230.95万元、广州追加广州市商贸流通业发展资金5万元、解决城中村用电问题补贴1,460万元、市政环卫保洁经费（区财政补助）654.69万元。支出决算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6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469.18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293.76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175.43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非税收入0%；专项收入0万元，占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178.76万元，占38.10%，包括社会抚养费3.33万元，教育收费175.43万元；

罚没收入34.32万元，占7.31%，包括其他一般罚没收入34.3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256.11万元，占54.59%，包括其他利息收入9.65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15万元，其他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231.47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6 年度以实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为准支出的政府采购金额 3,905.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9.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66.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905.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05.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16 年度三个部门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0.41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102.41 万元，增长 69.2%，主要原因是在公用经费中增加发放在职人员 2014-2015 年应休未休假补贴。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大石街道机关及所属 9 个单

位共有车辆 18 辆（包括车改后封存待处理公务用车），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辆（经市公务用车管理办核定），其他用车 7 辆（经区车改办核定）。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目标管理。

（1）纳入 2016 年度项目预算绩效评审 0 项，申报 2016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预算评审覆盖率 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绩效目标 0 项。（预算评审覆盖率=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数量/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的项目总数量）

（2）纳入 2016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审核 0 项，申报 2016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目标审核覆盖率 0%。（目标审核覆盖率=绩效目标审核项目数量/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的项目总数量）

2. 绩效运行监控。年中，组织对 200 万元以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0 项，监控覆盖率 0%，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0%。（监控覆盖率=绩效运行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的项目总数量）

3. 支出绩效评价。纳入 2016 年度支出绩效评价项目 1 个，评价覆盖率达到 1.32%，共涉及资金 802.8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0%。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绩效情况如下：

（一）项目背景

大象岗森林公园项目是大石街民生工程，公园位于番禺区西北部，隶属于番禺区大石街道办事处管理。由于森林公园自身周边路网发达、地理位置优越，该项目建设一方面能

够改善生态环境，还将为周边市民提供一个良好的休闲去处。项目与塑造“千年商都、岭南文化、美食之都、生态新城”品牌，整合“山、水、城、花”优势资源，打造中部历史文化、商贸会展旅游核心区及新中轴现代都市文化休闲旅游带和珠江水文化休闲旅游带，培育北部休闲度假和南部滨海旅游新亮点，积极推进旅游产业集群发展”等旅游发展战略目标相一致。

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由建设管理服务区、文化服务区、登山健身区、风景区组成，包括新建管理用房约 348.5 平方米、新建入口景观广场和停车场、增设小型活动广场、健身设施、儿童游乐设施、公共卫生间、改造登山路径，设置观景平台、休息亭等。另新建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供电工程、绿化工程总面积约 9162.5 平方米，标识系统等配套设施工程。

（二）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绩效目标

完成一期工程范围内的基本设施建设，完成部分及简易项目的建设，使森林公园旅游初具规模，游客接待目标：以当地市民休闲、旅游为主，到 2020 年吸引游客力争达到 3 万人次。具体指标任务值如下：

数量及时效指标：完成一期工程范围内的基本设施建设 80%，计划完成率 80%；

质量指标：严格执行国家、省有关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的操作规程及管理要求，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施工；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城镇知名度，繁荣市场，增加就业机，丰富人们的精神文化生活；

环境效益指标：实现水源涵养与净化，保持水土，生态净化，调节气候和保健疗养，以及生物多样性。

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100%，社会公众投诉率为 0。

2. 目标完成情况

经现场查看和资料分析，一期工程目前已完成总工程量的 80%，基本实现数量、时效和质量指标，本项目的生态及社会效益的实现将较为长远，会随着后期发展逐步实现。

（三）绩效评价目的和依据

1. 绩效评价目的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6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番财绩〔2017〕13 号）文件要求，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受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委托，开展“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2016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评价，核查项目完成情况和预期目标实现程度，总结项目实施经验和主要问题，促进项目单位提升项目管理水平，增强绩效意识，进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为以后年度资金安排提供依据。

2. 评价依据

（1）《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委托第三方中介机构参与财政绩效管理工作的规程的通知》（番财绩〔2016〕4 号）；

（2）《关于开展 2016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番财绩〔2017〕13 号）；

(3)《番禺区财政局关于邀请响应报送 2016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函》(番财函〔2017〕256 号);

(4)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确定 2016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承办机构的通知(番财函〔2017〕301 号);

(5)《对大石街道办事处关于启动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请示的批复》(番府办函〔2014〕318 号)

(6)《番禺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建设番禺区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番发改〔2014〕270 号)

(7)《大石街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管理制度》

(8)项目用款单位在番禺区绩效管理信息系统上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自评报告表、以及佐证材料等资料。

(四) 绩效分析

1. 项目总体情况

(1)项目立项及前期工作。该项目为民生工程,依据番禺区政府《对大石街道办事处关于启动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请示的批复》(番府办函〔2014〕318 号)设立,立项依据较为充分。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对于项目开展了前期的可行性研究,但实际施工过程中,对山体放坡、烧烤炉等存在一定设计变更,前期工作不够充分。

(2)绩效目标设立情况。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建设目标:完成一期工程范围内的基本设施建设,完成部分及简易项目的建设,使森林公园旅游初具规模,游客接待目标:以当地市民休闲、旅游为主,到年 2020 年吸引游客力争达到 3 万人次。该目标较为明确,且具有可量化考核的指标值,但

施工期目标不够细化，且游客接待目标时间过于长远，难以用作现阶段考核。

2. 项目管理

（1）管理制度

大石街城市建设服务中心制定了《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对于项目的工程进度、进度及计划、质量安全、资料管理及人员分工做出了详细的规定和说明。

（2）财务管理

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项目财务审批手续严格按照《大石街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执行，采用工程承包形式按工程合同约定及进度支付工程款。

同时，项目单位建立大象岗档案，将立项批复、工程财审意见、工程监理、设计、施工合同等相关资料归档留存。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及合同约定核算工程进度款、按返还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专款用于支付大石街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工程建设的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专项资金，无虚列、截留、挤占、超标、挪用等情况。

（3）业务管理

组建大象岗森林公园项目建设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派驻工程师，负责现场全面工作，对工程施工、工程监理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和管理。针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卫生间开挖、烧烤炉设置等问题能够及时进行实地考察，与施工方共同研究更改方案，保证工程有质有量的进行。同时，对于完工项目及时开展验收工作。

3. 项目绩效

（1）项目产出

截至 2016 年底，项目完成一期工程范围内的基本设施建设 80%，计划完成率 80%，森林公园目前已初具规模。

（2）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方面，大象岗森林公园的建立，一方面为周边居民提供了健身、娱乐、休闲的活动场所，丰富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同时可以提高城镇知名度，扩大对外交流度，推动第三产业的发展；生态效益方面，森林公园的建设将改善周边森林景观和生态环境，对水源涵养与空气净化、水土保持、气候调节、保护生物多样性等均有较好的影响。

4. 项目可持续性

（1）项目可持续性。森林公园一旦建成，将会改善公园周围的生态环境，满足当地居民健身、休闲等方面的需求，本项目的可持续性良好，其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将随着时间推移日益显著。

（2）自评组织工作情况。自评组织工作完善，项目单位成立自评工作组，提供专门的自评工作联系人与评价机构进行填报沟通工作，自评材料提交及时、资料基本齐全、自评报告及自评报告表编写规范，积极配合现场查看工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单位组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进行明确的职能分工，并建立详细的工作制度，详细要求工作人员的职责内容，要求做到 24 小时值班，并详细记录施工过程中的问题，及时做好汇报工作。保证了大石街道办能够实时掌握项目进展，并及时解决工程中的相关问题。

(评价覆盖率=支出绩效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的项目总数量)

第四部分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大石街 2016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工作成效

2016 年，我街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部署，围绕稳中求进的总基调，把握新常态，寻找新机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理念，推动全街经济发展、社会治理、城乡环境、民生事业和党的建设多位协调发展。现简要总结 2016 年各项工作，并提出 2017 年工作计划。

一、全力夯实经济基础，促进创新发展

面对国内外经济增长疲软的大环境，我街牢牢抓住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夯实全街经济基础，全力推动经济稳步向前发展。

（一）加强企业服务，破解发展难题

年初制定了保增长促发展方案，由班子领导牵头，组建对口小组深入联系企业，每月、每季度了解企业经营情况，迅速解决街道职权范围内的问题，及时向上反映难以解决的问题。区领导何汝诚、黄卡、霍阳、谭斌先后到日立电梯、巨大产业园、至信药业实地调研，促成解决了第三期厂房扩建、房产变更和上市筹备等多个问题，坚定了企业发展信心。联合区住建局、区科工商信局举办电梯产品番禺专场交流会，邀请全区 40 多家房地产企业和建筑企业参与，促成了敏捷集团等大企业和日立电梯的战略合作。同时，加强交通治堵，加快重点交通项目建设，为企业出行提供便利；加强主干道和石北一号路整治改造，为附近企业营造良好的周边环境；协调教育资源，解决更多“五个一批”企业人才子女

入学问题。

（二）加强招商引资，挖掘经济潜力

摸查全街闲置土地和厂房资源，大力招商引资，全年累计重点推荐投资超 5000 万元项目 5 个，成功引进重点投资落户项目 4 个，消化空置土地及可供利用招商物业 3.2 万平方米。对拟挂牌新三板的 5 家企业加大培育力度。加快石北工业区规划修编，引导有需求的企业办理项目用地控规修正，为巨大创意产业园二期、红八方置业石北地块、飞达新能源产业园等项目提供支持。去年，我街 7 个区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全年投资计划的 76%。

（三）加强企业创新，提升发展质量

继续优化我街“西部工业、东部商业”的双核发展格局，邀请广州市社科院开展产业转型发展规划研究，全面审视大石发展优势与机遇挑战，系统谋划产业转型发展策略，提供更多科学指引。加强与对口高校联系，组织商会企业到广东工业大学交流，广东工业大学和巨大集团的校企合作项目入选参加全国 2016 创新创业成果交易会。大力扶持巨大研发中心、至信教科研基地等民营企业科技实体的发展，提高企业发展后劲。

据统计，2016 年我街地区生产总值 195.49 亿元，同比增长 3.3%。其中，工业总产值 234.72 亿元，同比下降 5.1%，第三产业总收入 196.56 亿元，同比增长 10.9%；固定资产投资总额 23.87 亿元，同比下降 3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8.47 亿元，同比增长 4.5%；税收总额 23.43 亿元，同比增长 3.7%。

二、持续强化社会治理，推动协调发展

针对当前比较突出的城市管理问题，全街各个执法力量扭成一股绳，用铁的决心和铁的手腕，破解了一个个难题，以整治促进规范，以规范促进发展。

（一）坚持严查严控违法建设不动摇

继续严查严控违法建设，落实每周例会工作机制，建立快速拆违、快速停电、常态化巡查和督查暗访通报机制，始终保持高压的整治态势。1至12月共拆除违法建设439间，拆除面积62243平方米，扣押为违法建设运输水泥浆预拌混凝土的车辆8台，扣押现场施工工具36宗，停电行动队实施剪电线825宗，拆除电表161宗，张贴或派发查控违法建设通告和宣传单3000多份，利用巡查车和广播器在村内重要区域播放控违政策260车次。举办培训班讲解乡村规划许可证办理流程，引导村民合理建房，为符合要求的村民建房成功办理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二）坚持全方位实施社会平安建设

落实“六位一体”立体化治安防控，进一步充实警力和警用设备，基本完成366个二类视频监控点高清改造，全街共有572支监控枪覆盖大部分道路及治安重点部位。深入推进“飓风”、“黄赌毒”、电信诈骗及入屋盗窃等专项行动，有效压制部分高发警情。以大山村为试点推进河涌、道路、商铺经营秩序、“人屋”登记等方面的综合治理。各级调解委员会共处理矛盾纠纷716宗，涉及金额1884万元；劳动部门化解劳资纠纷560起，涉及2295人、金额2625万元；信访部门受理信访65宗，其中群众来访18宗、区转办案件

47 宗，办复率达 100%；妥善化解滨江绿园三期工地劳资纠纷、飘峰岗山体滑坡意外伤亡赔偿纠纷等重大案件。加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服务管理，新聘 50 名管理员充实队伍，累计巡查出租屋 33.2 万套次，评定星级出租屋 12668 栋。青年地带大石站建成投入使用，是番禺区两个试点之一，开展青少年维权、矫正预防等专项服务。

（三）坚持构建严密的安全管理网络

围绕安全社区建设目标，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建筑施工、粉尘涉爆、危化品、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等领域检查整治专项行动，调整充实专职安监员队伍，安全生产防线进一步筑牢，1-12 月累计检查和复查企业、厂房、商铺 9647 家次，建立“一企一册”企业档案 641 家。举办双盲演习、应急疏散救援演练 4 场，成功处置多宗突发应急事件。整规办检查“三小”场所 1160 家次，复查 124 家次，停电处理 295 家次，查处取缔无证洗水、印花、漂染等违法小作坊 91 家。大力推进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工作，北联村成为番禺区第一个实现全光纤化的村。开展在建工地、地质灾害点、老楼危楼安全隐患大排查，加强夜间巡查，加快地质灾害隐患点整治。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取缔 73 家，扣押大批廉价劣质食品。全街划分 167 个基础网格，制定网格化管理工作量化考核方案，网格员采集人口 20 多万人，撰写民情日志 2.4 万条。严格执行干部 24 小时在岗值班制度，处理区长专线案件 9059 宗，日均办理 30 宗。积极应对防御台风“妮妲”、“海马”。

三、着力改善城乡环境，实施绿色发展

围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目标，加大资金投入，整合执法力量，创新工作机制，全力推进环境秩序整治和水环境的改善，坚持实施绿色发展战略。

（一）环境秩序整治进入常态化。街道班子领导坚持带队开展环境秩序综合整治，全年累计开展大型联合执法行动128次，教育劝导“六乱”行为12167宗，拆除违规地锁235个，暂扣违规物品一大批，查扣“五类车”7395辆。以地铁口、105国道为代表的重点区域和主干道在整治中得到明显改善。主要措施有：

一是加强日常保洁。巩固“创卫”、“创星”成果，全力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大力开展病媒生物防制、清洁大石、垃圾分类等工作。11个村获评番禺区星级卫生村（社区）。完善村级卫生监督员考核细则，提高工作标准。完成我街市政道路保洁三年招标项目。**二是加大整治投入。**投入150多万元增加招聘协管员；新购10台电动车、140台执法记录仪和20台对讲机保障各部门巡查执法所需；投入经费62万元在重点区域安装高清违法停车自动抓拍系统，保持全天候执法；投入18万元改造地铁口区域市政设施；投入近20万元在废弃的原会江垃圾处理场建设废旧家私拆解处理点；新增500万元预算用于南大路等主干道和地铁口区域综合整治。**三是创新工作机制。**落实长期联合执法和长效巡查守点机制，建立奖惩考核机制，利用现代化通讯手段提高工作效率，建立多个微信工作群，加快问题发现和处理速度。工会等组织积极发挥作用，及时对因公受伤的执法人员进行慰问。

（二）综合治水建设进入快车道。成立街道治水办，全

面加强综合治水工作。完成大兴水闸改造和大维水闸建设。官坑村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竣工验收。完成已建污水支管网的移交。实行三级“河长制”，加强全街13条河涌保洁。涌口涌、会江涌相继完成清淤，实施新大兴涌和隔基涌综合整治，对覆盖部分清淤，未覆盖部分加紧推进截污和污水支管网建设。加快其他黑臭河涌综合整治，制定治理计划。查处河涌两岸乱搭乱建32宗。目前，全街内河涌进行了一次全面清理，河道垃圾、臭味等现象得到有效改善，违法乱搭建得到遏制。

四、大力发展民生事业，实现共建共享

（一）民生工程建设投入巨大。首期投入2600万元的大象岗森林公园已在紧张施工中。总投资2.5亿元，其中街道承担7500万元的区第二人民医院易地重建工程土建部分已竣工。街道财政挤出1500万元支持新建农村供电台区117个，新建数量比原台区总量增加了68%，缓解了我街城中村频繁停电问题。筹集近300万元完成366个二类视频监控点高清改造。投入200万元用于加强河涌日常保洁。累计投入450万元在重点区域安装高清违法停车自动抓拍系统、改造地铁口市政设施、增聘协管员、整治主干道等。年内推进5个村安全隐患整治，城中村面貌改观明显。省残疾人康复基地东侧道路、4A屠宰场、南浦三桥、南大干线等项目迅速推进。

（二）文明和文体建设成效显著。围绕卫生、交通、市容等城市管理难题深化文明城市建设，推动道德讲堂建设规范化和常态化，2名先进个人入选2016年度“番禺好人”，其中1人入选“广州好人”。代表番禺区参加2016年广州国

际龙舟邀请赛，获得传统龙舟组 600 米直道竞速比赛季军。参加番禺区第七届运动会，夺得金牌 61 枚、银牌 65 枚、铜牌 43 枚，共 169 枚奖牌，总分位列全区第二，并获团体优胜奖。举办“大石十年”系列活动，展现大石风采和建街 10 年成就；全年累计开展文化展览、文艺汇演、电影进乡村、文体竞赛等各项活动 37 个系列 218 次。

（三）民生教育扶贫得到改善。

投入 486 万元支持教育设施改造，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坚定“上品教化”教育理念，坚持“办有灵气的教育”，开创教育事业新局面。在番禺区中小学办学绩效评比中，北片获奖率名列全区榜首；在广州市高中毕业班评奖和番禺区初中毕业班评奖中，北片获奖成绩创历史新高。开展原民办和原代课教师自查工作，完成登记 219 份。加强民办教育违规办学清理整治工作，净化校园周边环境。积极解决富丽中学、大石小学周边交通安全问题。努力协调中心幼儿园新址地块规划修正工作。全年受理来穗人员积分入学申请 345 人，录取 103 人。积极改善用工务工环境，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就业，全年新增就业 2574 人。推进“两个普遍”工作，新建工会 23 家，新签订专项合同 238 家。部署对口帮扶横陂镇东升村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稳妥推进“全面两孩”政策，重点推进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和免费孕前健康检查工作。“和谐共融社区”试点站投入使用。开展区内扶贫，落实低保、临时救济和救灾等工作，发放低保金、救助款、优待金、保健金等超过 250 万元。完成礼村村、猛涌村村民议事大厅建设，推进村居公共服务站建设。政务服务提速增效，政务中

心办理业务 3 万宗。

五、从严从实抓好党建，提升行政效能

（一）党的建设得到深化。举办“两学一做”知识竞赛，全街 40 个党支部组队参赛，激发全街党员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的积极性。组织机关干部和村居干部到河南兰考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培训，推动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强化执行党的纪律。推进党费补缴工作。

（二）反腐倡廉得到加强。制定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一岗双责”和反腐败工作方案。开展纪律教育学习，全街党员参与《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测试。强化党员领导干部“八小时以外”活动监督。在大山村、北联村开展专项巡察，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农村“三资”监管，处理历史遗留问题，街交易平台全年成功交易 234 宗，总成交额 9428 万元，增值率 21.9%。

（三）行政效能得到提升。建立工作督办体系，定期召开督办会议，了解各项工作存在困难，及时研究解决和督促落实。制定关于强化工作落实和督办追责的工作制度，建立督查机制和通报机制，强力整治行政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提高工作效能。开展谈话提醒教育，构建抓早抓小的常态化机制。改革编外工作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优化人才配置，激化队伍活力。

在过去一年，人大工委依法行使监督职权，政协工作室主动服务大局，统侨、民宗、武装等工作不断加强，工会、

妇联、团工委、残联等群团组织工作各具成效，各驻地单位和派出机构积极参与街道中心工作，为全街经济社会全面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2.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有关列表内容如下：

2016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序号	重点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经济发展	全力夯实经济基础，促进创新发展	一是加强重点企业服务。街道班子领导分工对口联系重点企业，加强服务和帮扶，区领导先后到日立电梯、长隆集团、至信药业等企业实地调研，促成解决了多个实际问题，坚定企业发展信心。 二是加强招商引资工作。对全街闲置的土地和厂房资源进行摸查登记，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已重点推荐和成功引进多个项目，拟挂牌新三板企业 5 家。 三是促进企业创新发展。优化大石“西部工业、东部商业”双核发展格局，邀请市社科院到大石开展产业转型发展规划研究，提供更多科学指引。加强高校对接，建设多个民营经济科技实体。加快完成石北工业区规划修编，指导企业控规修正。
2	社会治理	持续强化社会治理，推动协调发展。	一是查控违建毫不动摇。拆违敢于碰硬，控违注重长效，形成了每周例会通报机制、驻村团队巡查机制、快速拆违工作机制、快速停电行动机制、纪检暗访督办机制等。 二是平安建设卓有成效。建立“六位一体”立体化治安防控工作机制，完成 366 个二类视频监控点高清改造，全力打击各类违法犯罪，群众安全感进一步增强，深入推进一村居一法律顾问，配

			齐配足出租屋管理员，社会管理项目持续创新。三是织密安全监管网络。配强安全监察队伍，城中村安全隐患整治成效显著，狠抓校园食品安全整治，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整治。
3	城乡环境	着力改善城乡环境，坚持绿色发展	一是狠抓日常环境。完善标准，完成街道新一期（三年）市政道路保洁项目重新招标工作。制定“清洁大石”方案，组建村级卫生监督员队伍，强化农村环境卫生自我管理。建设废旧家私拆解处理点，处理大批大宗垃圾。二是加大工作保障。投入150多万元增聘各类协管员，新购10台电动车、140台执法记录仪保障执法所需，投入近100万元在重点区域安装高清违法停车自动抓拍系统和改造地铁口区域市政设施，投入200多万元整治南大路、石北工业路。三是强力实施整治。创新长期联合执法机制、长效巡查守点机制，落实工作奖惩考核机制，建立完善技术保障机制，使得包括朝阳西路夜间烧烤档等多个难点问题得到解决，环境秩序改观较大，仅地铁口就查扣“五类车”近7000台。
4	民生事业	大力发展民生事业，实现共建共享	一是加强综合治水。抽调人员成立治水办，全面加强综合治水工作。实行“河长制”，增强河涌保洁队伍，日清垃圾5吨。推进新一轮河涌清淤工作，尤其是隔基涌、大山东涌和西涌的综合整治。二是改善农村用电。大力推进自筹资金合作建电项目，全街2016年新建农村供电台区117个，总投资7000多万元，其中街道财政出资1500万元，切实解决城中村频繁跳闸停电问题。三是重视社会民生。建

			设“和谐共融社区”项目、“村民议事大厅”项目、“青年地带”项目、“公共服务站”项目，大象岗森林公园首期建设扎实推进。积极协调解决中心幼儿园新址地块规划修正问题。
5	党的建设	从严从实推动党建，强化纪检监察	一是抓好“两学一做”教育。举办大石街“两学一做”知识竞赛，组织党员干部到教育培训基地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培训。二是强化纪检监察。制定大石街关于强化工作落实和督办追责的工作制度和多个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纪检监察积极介入全街各项重点工作，发挥监督提醒、执纪问责的作用。

3. 2016 年度未完成的工作情况

一是经济增长动力不足。受市场大环境影响，重点骨干企业如日立电梯、巨大音响、长隆集团等增长乏力；去年固定资产投资基数较大，2016 年基建项目不多，全年投资额增长较低；限上零售业受汽车销售市场疲软影响，出现负增长。

二是基层治理面临较大压力。随着辖区实有服务人口大量增长，以及群众对政府服务管理工作期望值的提高，城市管理、公共服务、环境卫生、交通出行、农村建房等突出问题急需解决，由于基层政府管理人员力量有限，社会治理出现“小马拉大车”的困境。户籍人口与非户籍常住人口比例倒挂，社会治理面临新问题。

三是行政管理水平仍有差距。面对日益加大的经济增长压力和社会治理压力，基层政府的管理服务能力面临极大考验，我街的区长专线投诉量长期位居全区前三，在复杂多变的问题面前，我们的机关作风建设和依法行政水平仍与现实工作要求有一定差距。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学校的学费收入、医院的医疗收入等。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饭堂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等。
- 五、**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六、**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七、**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九、**政府性基金收入（非税收入部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共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无偿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财政资金（包括基金、资金、附加和专项收费）。
- 十、**专项收入**：单位根据特定需要由国务院批准或国务院授

权有关部门批准设置，具有特定来源，并规定有专门用途，纳入预算管理的财政资金。

十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国务院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章或者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会同价格主管部门共同发布的规定所收取的各项收费收入。如教育部门的高等学校学费、公安部门的驾驶许可考试费等。

十二、罚没收入：执法机关依法收缴的罚款（罚金）、没收款、赃款，没收物质、赃物的变价款收入。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单位经营、使用国有财产等取得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企业上缴的利润（股息、红利）、国有资产转让或出售收入等。

十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单位有偿转让国有资源（资产）使用费而取得的收入，包括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出租收入、海域使用金收入、场地和矿区使用费收入、特种矿产品出售收入等。

十五、捐赠收入：填列单位按《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的通知》（财综〔2004〕53号）规定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

十六、其他收入：填列单位除上述收入外的非税收入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

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金财工程”等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二十六、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放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如误餐补助等。

二十七、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二十八、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反应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支出。

三十、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

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三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税收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一般公共服务（类）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款）其他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支出（项）：反应其他用于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室事业单位）未单位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七、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九、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四十、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十一、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支出。

四十二、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四十三、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四十四、国防（类）国防动员（款）民兵（项）：反映用于民兵建设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五、公共安全（类）武装警察（款）消防（项）：反映用于消防部队的支出。

四十六、公共安全（类）公安（款）治安管理（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公共安全（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四十八、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四十九、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社区矫正费、司法所经费和“148”法律服务专用电话等支出。

五十、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组织各种媒体的宣传、普法装备与设施、宣传资料、对外宣传、法制作品的审读评审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反映各级法律援助机构用于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的支出。

五十二、公共安全（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五十三、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五十四、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初中教育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五十五、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普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五十六、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五十七、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五十八、文化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其他体育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体育方面的支出。

五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

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六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六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

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优抚安置、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婚姻登记、社会事务、信息化建设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六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六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就业补助方面的支出。

六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

六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六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财政对民政及其他部门举办的火葬场等殡仪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等。

六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和扶贫（项）：反映残疾人联合会用于残疾人职业介绍、培训和服务，以及残疾人扶贫等方面的支出。

六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

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六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款）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城市居民最低社会保障金支出。

七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七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农村生活救助（款）农村五保供养（项）：反映用于农村五保供养对象的救助支出。

七十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七十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七十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机构方面的支出。

七十五、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方面的支出。

七十六、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

急处理的支出。

七十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新型农村合作医疗（项）：反映财政用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助支出。

七十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其他医疗保障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

七十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八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家庭奖励（项）：反映对计划生育家庭法定性、政策性奖励支出。

八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项）：反映人口和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奖励等方面的支出。

八十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十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八十四、节能环保（类）资源综合利用（款）资源综合利用（项）：反映对废旧废弃资源综合利用方面的支出。

八十五、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十六、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八十七、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设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八十八、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八十九、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十、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九十一、城乡社区事务（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九十二、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九十三、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九十四、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和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九十五、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稳定农民收入补贴（项）：反映政府为稳定增加农民收入给予的补贴。

九十六、农林水事务（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九十七、农林水事务（类）林业（款）其他林业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方面的支出。

九十八、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

反映用于农村人畜饮水工程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九十九、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一百、农林水事务（类）扶贫（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一百零一、农林水事务（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一百零二、农林水事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反映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一百零三、农林水事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反映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支出。

一百零四、农林水事务（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一百零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安全生产监管（款）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一百零六、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类）安全生产监管（款）

其他安全生产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安全生产监管方面的支出。

一百零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一百零八、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一百零九、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层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一百一十、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

一百一十一、奖金：反映机关工资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一百一十二、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一百一十三、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一百一十四、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一百一十五、手续费：反映单位支付各类手续费支出。

一百一十六、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一百一十七、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一百一十八、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一百一十九、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和市内交通费。

一百二十、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一百二十一、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一百二十二、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

公杂费等支出。

一百二十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一百二十四、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一百二十五、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一百二十六、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一百二十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一百二十八、其他交通费：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等。

一百二十九、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公用经费等。